

2/3 中缝

公告专栏
万东博、吴彬 :本院受理曹宏斌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由审判员、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6)苏1183民初522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李祖伟 :本院受理张映洪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由审判员、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苏1183民初41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周长喜 :本院受理张映洪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由审判员、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苏1183民初458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王建新、九栖庭院酒店(腾冲)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腾冲市名杉楼酒店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通知书、三个规定告知书及开庭传票。原告腾冲市名杉杉楼酒店诉:1.判决由被告王建新、被告九栖庭院酒店(腾冲)有限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货款41400元,并支付自2025年3月1日起至清偿之日止以41400元中未偿部分为基数,按年利率12%计算的违约金。2.判决由被告王建新、被告九栖庭院酒店(腾冲)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律师费5000元。3.本案诉讼费、公告费由二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30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不到庭参加诉讼。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李波、广西中赢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腾冲市保麟物流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通知书、三个规定告知书及开庭传票。原告腾冲市保麟物流有限公司诉请:1.判令被告支付货款56550元。2.判令被告支付逾期利息8356.75元(以人民币56550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利率(LPR),自2022年4月22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完毕之日,暂计算至2026年9月7日)。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30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不到庭参加诉讼。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被告杨跃伍、潘广利、第三人五河县安源钢结构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郑州恒正法律咨询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诉你们及杨跃男股东出资加速到期纠纷一案已由审判员、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6)皖0322民初1136号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杨跃男民事上诉状、二审举证通知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第三人孟庆兵 :本院受理原告张晓丽诉你及张琼芳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皖0322民初4172号案件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第三人孟庆兵 :本院受理原告郭安照、陈菲菲诉你及张琼芳、第三人张晓丽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皖0322民初5296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朱天星、张俊 :本院受理王飞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须知、简转普裁定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6年12月2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2026)苏1183民初7004号
夏雪峰 :本院受理王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简转普裁定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6年12月2日9时3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2026)苏1183民初462号
孔凡前 :本院受理王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简转普裁定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6年12月2日15时3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2026)苏1183民初919号
王龙福、孙小平 :本院受理王飞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简转普裁定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6年12月2日15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2026)苏1183民初7107号
余承林、吕立平 :本院受理王飞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简转普裁定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6年12月2日14时3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2026)苏1183民初7016号
葛本兵、胡惜惜 :本院受理王飞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简转普裁定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6年12月2日10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宣福洋 :本会受理(2026)并仲裁字第1294号,申请人张迎祥与被申请人宣福洋之间的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和开庭通知,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开庭时间定于公告期满后次日15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郑州恒松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本局于2026年7月22日受理了李光明(身份证号:41382519950408****)的工伤认定申请,并于2026年9月15日作出豫(郑)工认字决(2026)1530437号郑州市工伤认定决定书,认定李光明所受事故伤害属于工伤。因你单位地址不明,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如你单位不服本决定,可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60日内向郑州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河南上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局于2026年4月27日受理了席庆双(身份证号:41018119900218****)的工伤认定申请,并于2026年8月10日作出豫(郑)工认字决(2026)1530222号郑州市工伤认定决定书,认定席庆双所受事故伤害属于工伤。因你单位地址不明,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如你单位不服本决定,可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60日内向郑州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河南郭正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本局于2026年5月27日受理了刘丰(身份证号:41270219841024****)的工伤认定申请,并于2026年9月9日作出豫(郑)工认字决(2026)1530298号郑州市工伤认定决定书,认定刘丰所受事故伤害属于工伤。因你单位地址不明,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如你单位不服本决定,可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60日内向郑州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岳志富、谷秀云 :申请人丹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们公告送达[2026]丹仲字第104号判决书,请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领取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
丹东仲裁委员会
刘斌、刘玉波、张军、姜立霜 :本会受理的[2026]丹仲字第29号申请人中国建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东分行与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请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领取仲裁申请书,仲裁员名册等相关仲裁文书,提出答辩书和仲裁员选定书的期限为公告期届满之日起15日内,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的期限为答辩期届满之日起3日内。本会于2026年12月7日9时30分在本会庭审室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仲裁。
丹东仲裁委员会
孙永进、李超、赵震海、丹东华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会受理的[2026]丹仲字第224号申请人丹东斯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请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领取仲裁申请书,仲裁员名册等相关仲裁文书,提出答辩书和仲裁员选定书的期限为公告期届满之日起15日内,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的期限为答辩期届满之日起3日内。本会于2026年12月7日10时30分在本会504庭审室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仲裁。
丹东仲裁委员会
姜玲、姜志高、刘家豪 :本会受理的[2026]丹仲字第166号申请人中国建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东分行与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们公告送达[2026]丹仲字第166号判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领取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
丹东仲裁委员会
履行行政处罚决定催告书
洪永顶身份证号号:350212*****1539 :你未经批准非法占用翔安区凤翔街道洪厝社区洪厝竹树后旧128-1号东侧村路边881平方米的土地建设停车场、废品回收站等改变农用地土地用途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规定,我局已于2026年1月26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厦资源规划罚罚字【2026】1),并于2026年1月26日向你送达。你至今尚未履行罚款人民币肆万肆仟零伍拾元整(¥44050),责令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恢复土地原状将其中792平方米土地恢复成耕地(水田550平方米,水浇地242平方米),89平方米土地恢复成其他农用地(田坎)的行政处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四条规定,我局催告你自觉履行。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我局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履行行政处罚决定催告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本催告书送达十个工作日后,如你仍未履行,我局将向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翔安分局

5/8 中缝

公告专栏
蚌埠捷远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原告蚌埠市通用物资供应站与被告葛星传、王兆旺、李现胡、第三人蚌埠捷远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6)皖0304民初1599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人民法院
江苏大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张朝亮 :原告蚌埠依爱消防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6)皖0304民初2285号民事判决书及缴费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人民法院
刘好乐 :原告深圳TCL新技术有限公司与你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皖0304民初2812号民事判决书及缴费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人民法院
蚌埠永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安徽清城清城保洁服务有限公司诉你方服务合同纠纷一案(2026)皖0304民初4064号,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第三日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8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人民法院
余依伦、上海一梦贸易有限公司 :本会受理申请人河池市万通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与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仲裁一案现已审结,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5)豫仲字第559号裁决书。请前往本会(地址:芜湖市鸠江区瑞祥路88号皖江财富广场C1座市民服务中心5楼511室)领取。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
芜湖仲裁委员会
刘哲(身份证号:13060219710513****) :本会受理的孟祥林与你之间的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保裁字第0317号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保定市北二环大学科技园6A号楼5层东)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本裁决为终局裁决。
保定仲裁委员会
六安万瑞劳务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布艳胜诉六安万瑞劳务有限公司、浙江金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华润石梅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方,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万芳人仲裁字(2026)第170号判决书。限你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海南省万宁市纵一路人社办公大楼七楼,电话:0898-62236511),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收到本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期满双方当事人均不起诉的,本裁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万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赵三贵 :本院受理魏大朋诉你土地承包经营权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权利告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武志敏、赵保业、赵俊丽、赵立胜、赵小飞、赵二丽、朱红涛、刘秋红、平顶山市易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市成展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们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315法庭开庭审理,如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公 告
新疆华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773466144B)与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4138774017K)于2026年9月2日签订编号为HLFDC-2026-0825的《解除协议》,双方就华凌国际物流港项目签订的《华凌国际物流港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HLFDC-2018-020)及《补充协议1》《补充协议2》《补充协议2》已于同日全部解除,上述合同项下双方权利义务自2026年9月2日终止止。特此公告。
新疆华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9日
仲裁公告
抚顺天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申请人杨士成与你公司(被申请人)之间的合作开发合同纠纷案(胡仲[2024]15号),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开庭通知书和决定书(胡仲决[2026]4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仲裁庭定于2026年12月23日下午2时在本委开庭审理本案,你公司无正当理由不到庭,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并作出裁决。
本委地址: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龙警街11号
葫芦岛仲裁委员会
武汉仲裁委员会公告
深圳嗨皮猫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本会于2026年8月3日受理的申请人刘刚与你方合同纠纷一案[2026]武仲受字第000004077号,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仲裁员声明书、申请人补充证据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开庭时间为公告期满后第4日上午9:30(遇节假日顺延)在委办公谷谷办公室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武汉仲裁委员会(武汉国际仲裁中心)
2026年10月9日
债权转让及催收公告
徐庆胜身份证号:30020219681001****)、周怡(身份证号:34020219830813****)、芜湖星城置业有限公司 :依据人民法院生效判决【(2012)芜中民二初字第00161号】,刘明权依法对你们享有到期债权(金额:1500万元)。现刘明权已将上述全部债权及对应的相关权利,依法转让给姬娜,相关债权转让手续已履行完毕。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请你们立即向债权受让人姬娜履行全部清偿义务。
特此公告!
债权受让人:姬娜
2026年10月9日
声 明
朱唯佳、上海满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同业经营者,此前在微博发布关于深圳永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虚假、误导性信息,经法院终审认定构成商业诋毁,损害了深圳永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商誉。现公开声明,消除影响。

6/7 中缝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冯佳 (身份证号:51082419950403****)于2026年10月2日在四川省苍溪县不慎遗失身份证,特此声明。
白滨 (身份证号:511102199605*****)于2026年9月19日遗失身份证,自遗失之日起不承担因被他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邓伊茗 遗失浙江中医药大学学生证,证号:202312210102004,声明作废。
王凯情 (身份证号:342221199305033588)于2026年10月4日遗失身份证,本人已申领新证,此证已失效,特此声明。
王嘉洋 (身份证号:370112198812168502)于2026年9月15日遗失驾驶证及香港驾照(号码:M710804(A)),特此声明。
王海巍 (身份证号:21010219751228****)遗失身份证,自公告见报之日起不承担因被他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本人邵文婷 (身份证号:4102619980815*****)于2026年10月2日遗失身份证,自遗失之日起不承担因被他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本人冶贵鹏 (身份证号:63212120080411****)于2026年9月3日不慎遗失第二代身份证,自公告见报之日起不承担因被他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本人 韩 耀 飞 (身 份 证 号 : 142323198405245461) 于2022年6月1日不慎遗失本人手写签名章(姓名签字章),自公告见报之日起不承担因被他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云南民定(镇雄)律师事务所常开远 遗失律师执业证书,执业证号:15306200810718759,流水号:NoA11737901,声明作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古勒巴格镇恰依纳纳村村民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4653125ME26781235)遗失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特别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声明作废。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莎车县白什坎特镇委员会 遗失公章,编码:6531250084295,声明作废。
习水县习水麻羊产业协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520330MJR965564N)遗失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声明作废。
三亚市易康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ECGKYCYXM)遗失公章,声明作废。
贵州宁环生物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328MA7JG6DU9X)遗失公章,编码:5223282125329,声明作废。
贵州盛兴苑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30MA7EN0040C)遗失公章、法人名章,声明作废。
兴城市物资综合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481MA0QF63R9P)遗失财务章(编码:2114810002722A),声明作废。
泽普县广茂农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 遗失公章,编码:6531250063810,声明作废。
中国共产党湖南省吉首监狱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遗失公章(编码:43310110058012),声明作废。
邹郁 (身份证号:220105*****0419)于2026年10月2日遗失身份证,声明作废。
唐清平 (身份证号:36213519730605*****)于2026年9月30日遗失身份证,特此声明。
左诗茜 (性别:女,母亲:高妮妮,父亲:左春刚)遗失出生医学证明,编号:K610302784,出生日期:2011年3月6日,声明作废。
浙江麦迪义(马)律师事务所 所遗失开户许可证,核字号:J3387030943301,开户银行: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诚信支行,账号:15613012010390000154,声明作废。
德化县桂阳乡安章村民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4350526ME10215097)遗失德化县桂阳乡安章村村民选举委员会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独山县鑫鑫二手车买卖有限公司 遗失公章(编码:5227262025610),法人章(刘国华,编码:5227262025611),声明作废。
福建璟然建设有限公司南平建阳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84MAEGFKAP1A)遗失公章,编码:35070310047043,声明作废。
公 告
李少林、李林红、李会林的继承人、杨欣 :田浩鹏、田建力、陈启怀,依据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冀01刑初105号刑事附带民事判决书,应给你方丧葬费,现田建力等人于2026年9月23日将该款项提存于河北省石家庄市燕赵公证处。
现告知你方携带身份证件原件、死亡证明、亲属关系证明前来我公证处领取该笔提存款。领取期限:自提存之日起可领取。
注:根据有关规定,自提存之日起,超过二十年无人领取的,视为无主财产,公证处应在扣除提存费用后将其余额上缴国库。特此公告。联系电话:0311-83030566,地址:石家庄市新华区中华北大街50号6楼。
河北省石家庄市燕赵公证处
2026年10月9日
重庆市万州区交通运输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告
下列当事人发生了交通超限违法行为,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予以公告送达: 李露 ,身份证号:612601198909242812,违法行为:陕KL8827六轴重型半挂牵引车于2026年4月4日15时40分,在国道G318线K1820+300处万州区万利路高洞子不停车检测系统2车道,经系统检测车货总重56.53吨,超限定标准5吨行驶公路,违反《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依据《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符合《重庆市公路路政行政处罚裁量基准》(2025年)第45项较轻情形,责令改正上述违法行为,罚款人民币3500元。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万101交执罚[2026]0377;行政处罚决定书出具时间:2026年8月18日。
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如果不服本处罚决定,可以在60日内依法向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6个月内依法向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但本决定不停止执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特此公告。
2026年10月9日
沈进华与梁景欣债权转让通知暨债权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沈进华与梁景欣于2026年7月25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沈进华已依法将经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粤1202民初372号民事调解书确定的对债务人肇庆市新励达电子机械有限公司、刘东章、王海潮、刘耀源享有的债权(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利息债权等)转让给梁景欣。现债权转让方与债权受让方联合公告通知上述债务人及担保人,相关债权及其附属权利已转让的事实,并进行催收。梁景欣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自公告之日起向债权受让人履行还款义务。特此公告。
沈进华梁景欣
2026年10月9日
注:借款人、担保人如有疑问的,请与沈进华或梁景欣联系。本公告当中内容如有错漏,以借款人、担保人等原已签署的交易合同为准。
沈进华联系电话:13827526069(陈小姐) 梁景欣联系电话:13560915028(严先生)
寻亲公告
兹有房民505,性别男,年龄约61岁,于2026年10月1日去世,请家属于公告之日起30日内与我站联系,逾期无人认领,将按照法定程序处理。
联系电话:010-60333152

北京市房山区救助管理站